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

中等學校 111 學年度國民小學教師教育學程

視訊面試規範

- 一、 因 COVID-19 疫情嚴峻，本中心招生考試為啟動應變機制，為使考生減少區域間的非必要移動及降低風險，將改採線上視訊面試方式辦理。
- 二、 參加視訊面試考生須填寫「視訊面試應試切結書」及簽名，並於 111 年 5 月 13 日前以電子郵件、傳真或郵寄(以郵戳為憑)至師資培育中心。
電子信箱:epc@ntua.edu.tw
傳真電話:02-89681791
郵寄地址:22058 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一段 59 號 師資培育中心
- 三、 為了讓大家能夠熟悉系統操作與流程，本中心將於 111 年 5 月 10 日起至 5 月 12 日分批測試與說明本中心將於 111 年 5 月 10 日起至 5 月 12 日分批測試，請考生依勾選測試時段與本學程進行連線測試，請考生務必配合，考生不得以無參與視訊面試測試為要求加分或其他優待。
- 四、 面試當天考生應於指定時間報到與應試，加入線上視訊會議室進行視訊面試，須配合出示准考證及身分證明文件(學生證、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等貼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有效證件正本)提供查驗。未提出身分證明文件者，將無法參與視訊面試，以缺考計。如因個人設備或網路問題致延誤無法於指定時間內完成面試，須於公告之個人指定面試時間結束前主動來電本中心(02-22722181#2413)，得移至該考場最後一位面試。若調整後之面試時間仍無法完成，則視同缺考，考生不得要求補考。
- 五、 考生視訊面試當天，需於規定的報到時間登入線上視訊會議室及完成報到作業；經連線測試及報到完成後，考生須在線上等待面試。
- 六、 考生須選擇適當之場所進行視訊面試，確保面試過程不受干擾。視訊面試時，不得有他人在在場，且考生須接受口試委員指示，利用攝影鏡頭環繞掃視所在場所，以資證明。視訊面試時須脫口罩應試。
- 七、 為確保您的視訊品質，請以桌機/筆電連上網路為宜，無線網路請務必確認訊號不會被遮蔽，擇選不受干擾的環境，請避免面試時間處於移動交通工具中。
- 八、 務請確認面試所使用之手機/桌機/筆電備有視訊(具鏡頭)及聲音(具麥克風及耳機/音響)功能。
- 九、 若無法有適當、合宜之視訊面試場所，可事先與本中心聯繫，本中心可於安排實體教室，以利應考人應試。
- 十、 凡頂替或採用其他舞弊情事應試者，經檢舉查屬證實，將依「國立臺灣藝術大

學招生考試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」規定辦理，取消考試資格。

十一、 視訊面試將全程錄影及錄音，相關資料至少保留 1 年。

十二、 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簡章及相關規定辦理。

十三、 另後續相關視訊面試流程及注意事項，請考生留意本中心官網相關資訊公告。

中等學校 111 學年度國民小學教師教育學程

視訊面試注意事項

一、前置作業

1. 考生自備器材:為確保您的視訊品質，請以桌機/筆電連上網路為宜，無線網路請務必確認訊號不會被遮蔽，擇選不受干擾的環境，請避免面試時間處於移動交通工具中。
2. 採行視訊面試軟體:Microsoft Teams。
3. 視訊面試需呈現考生上半身的畫面，請考生於事前自行測試，將桌機、筆電或手機等視訊設備調整於適當位置，以利呈現適當之面試畫面，應測試收音情形。背景畫面須呈現實體場域，禁止使用虛擬背景。
4. 參加視訊面試考生須填寫「視訊面試應試切結書」及簽名，並於 111 年 5 月 13 日前以電子郵件、傳真或郵寄(以郵戳為憑)至師資培育中心。

※電子信箱:epc@ntua.edu.tw

※傳真電話:02-89681791

※郵寄地址:22058 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一段 59 號 師資培育中心

二、連線測試

1. 時間:111 年 5 月 10 日至 12 日分批測試。
2. 請考生依勾選測試與本學程進行連線測試，不得於事後要求再行補測試。
3. 請考生於 111 年 5 月 6 日中午 12 點前填寫並回傳調查表，以利視訊面試及各項通知用。逾期無回覆或查填不正確，致影響考前或當天聯繫，概由考生自行負責。

調查表網址:

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cfwZSRR48q1RZibWwSEaPmCNJSKaLPtvGNFclVtvuwsjx_HQ/viewform

4. 若無法有適當、合宜之視訊面試場所，可事先(5 月 12 日前)與本中心聯繫，本中心可於安排實體教室，以利應考人應試。

三、考試當日視訊報到及面試

1. 日期:111 年 5 月 15 日，各考生應試區間詳如公告。
2. 面試時間:每位考生 5 分鐘。
3. 為確保您的視訊品質，請以桌機/筆電連上網路為宜，無線網路請務必確認訊號不會被遮蔽，擇選不受干擾的環境，請避免面試時間處於移動交通工具中。
4. 考生須選擇適當之場所進行視訊面試，確保面試過程不受干擾。視訊面試時，不得有他人在場，且考生須接受試務人員或委員指示，利用攝影鏡頭環繞掃視所在場所，以資證明。

5. 務請確認面試所使用之手機/桌機/筆電備有視訊（具鏡頭）及聲音（具麥克風及耳機/音響）功能。

6. 應試區間:含報到、檢核身分及面試

(1)報到:須配合出示准考證及身分證明文件(學生證、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等貼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有效證件正本)提供查驗。

(2)完成報到檢核身份後，請於線上等候，勿離開試場，以免錯過面試時間。

7. 流程:詳如下表，以第一組(9:00-10:30)第一位同學為範例。

流程	時間	內容說明
考生準備階段	9:00	1. 應試前 30 分鐘，考生須架設完畢相關視訊設備，測試設備及網路運作順暢。 2. 事前準備好准考證及身分證明文件(學生證、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等貼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有效證件正本)提供查驗。
報到及查驗身分	9:10 (依公告時間)	1. 進入試場後，等待試務人員及配合身份查驗。 2. 身份查驗方式：將准考證及身分證明文件拿於鏡頭前，供試務人員截圖。 3. 完成報到後，考生須在線上等候，勿離開試場，待面試委員進入試場。
開始面試	9:30 — 9:35	1. 試務人員宣布面試開始並同步計時 5 分鐘面試。 2. 過程中請考生勿任意調整視訊設備，以免影響考生自身權益。 3. 考生須選擇適當之場所進行視訊面試，確保面試過程不受干擾。視訊面試時，不得有他人在場，且考生須接受試務人員或委員指示，利用攝影鏡頭環繞掃視所在場所，以資證明。 4. 面試時需脫口罩。
注意事項		1. 如因個人設備或網路問題致延誤無法於指定時間內完成面試，須於公告之個人指定面試時間結束前主動來電本中心(02-22722181#2413)，得移至該考場最後一位面試。若調整後之面試時間仍無法完成，則視同缺考，考生不得要求補考。 2. 若無法有適當、合宜之視訊面試場所，可事先(5/12 前)與本中心聯繫，本中心可於安排實體教室，以利應考人應試。

四、其他

1. 視訊面試將全程錄影及錄音，相關資料至少保留 1 年。

2. 本次視訊面試之評分標準、面試委員人數、各考生面試時間，均與原訂實地面試一致。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

中等學校
111 學年度國民小學教師教育學程

視訊面試應試切結書

本人_____報名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111 學年度中等學校/國民小學教師教育學程視訊面試，簽署切結保證視訊面試過程中嚴格遵守相關規定，全程由本人單獨應試，絕無任何外力介入或協助。若有冒名頂替或運用其他詐欺舞弊手段協助應試者，經檢舉查證屬實，將提「國立臺灣大學招生委員會」處置，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1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

考生簽章:_____

身分證號碼:_____

具結日期:111 年__月__日